

附件 1

卢氏县粮食局行政职权目录

(共 10 项)

一、行政许可（1 项）

1、粮食收购资格认定

二、行政处罚（8 项）

1、粮食收购者未执行国家粮食质量标准；未及时支付售粮款；违反规定代扣、代缴税、费和其他款项；粮食经营者未建立粮食经营台帐或未按照规定报送粮食基本数据和有关情况；接受委托的粮食经营者从事政策性用粮的购销活动未执行国家有关政策的处罚

2、陈粮出库未按照规定进行质量鉴定的处罚

3、粮食经营者的粮食库存低于或高于规定的最低库存量或最高库存量的处罚

4、粮食经营者未按照本条例规定使用粮食仓储设施、运输工具的处罚

5、以欺骗、贿赂等不正当手段取得粮食收购资格许可的处罚

6、粮油仓储单位未在规定时间内向粮食行政管理部门备案，或者备案内容弄虚作假的处罚

7、粮油仓储单位不具备规定条件的处罚

8、粮油仓储单位的名称不符合规定的处罚

三、行政强制（0 项）

四、行政征收（0 项）

五、行政给付（0 项）

六、行政检查（1 项）

1、粮食收购资格核查

七、行政确认（0 项）

八、其他职权（0 项）